

2025 年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

推荐书

成果名称：实践导向、三维支撑、六“融”并举的法治人才培养改革与实践

成果完成人：栗峥、尹飞、林剑锋、李伟、殷秋实、刘权、吴韬、陈华彬、邢会强、宋志红、王叶刚、武腾、朱晓峰、沈建峰、曹建军

成果完成单位：中央财经大学

推荐单位名称及盖章：中央财经大学

主管部门：教育部

推荐时间：2025 年 10 月 09 日

成果科类：法学-03

代码：030123

序号：10034007

成果网址：

<https://gs.cufe.edu.cn/pygz/jxcgzs/xjjxcgj2025/sjdxswzc.htm>

编号：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制

二〇二五年十月

一、成果简介

成果曾 获奖励 情况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获奖等级	授奖部门
	2018	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 二等奖	省部级	北京市
	2022	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 二等奖	省部级	北京市
	2023	入选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 养创新基地（培育）	国家级	教育部、中 央依法治国 办
	2019	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建设点	国家级	教育部
	2018	首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 教师团队”	国家级	教育部
	2024	国家级涉外法治人才培养 基地金融法虚拟教研室	国家级	教育部
	2023	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 程（《合同法》，线上线 下混合式一流课程）	国家级	教育部
	2025	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 程（《证券法》，线下一 流课程）	国家级	教育部
	2025	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 程（《知识产权法》，线 下一流课程）	国家级	教育部

	2021	尹飞主持《数字经济时代财经法治人才培养模式的实践与探索》获评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	国家级	教育部
	2021	董新义主持《“金融法+韩语”课程建材建设研究》获评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国家级	教育部
	2023	第十届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尹飞）	省部级	中国法学会
	2023	第十九届北京市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尹飞）	省部级	北京市
	2025	北京市先进工作者（沈建峰）	省部级	北京市
	2022	首都劳动奖章（于文豪）	省部级	北京市
	2025	北京市三八红旗奖章（宋志红）	省部级	北京市
	2025	首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邢会强）	省部级	北京市
	2019	邢会强主编《证券法学》获评北京市优秀教材	省部级	北京市教委
	2023	郭华主编《证据法学》获评北京市优秀教材	省部级	北京市教委
	2021	杜颖主编《商标法》获评北京市优秀教材	省部级	北京市教委

	2018	《合同法》《银行法》 《融资租赁法》《广告法 学》入选财政部 2016- 2020 学历教材建设规划教 材	省部级	财政部
	2020	郭华主讲《证据法》课程 获评北京市优秀课程，郭 华获北京高等学校优质专 业课（公共课）主讲教师	省部级	北京市教委
	2022	李伟主讲《刑事诉讼法》 课程获评北京市优秀课 程，李伟获北京高等学校 优质专业课（公共课）主 讲教师	省部级	北京市教委
	2022	北京市优秀教师（吴韬）	省部级	北京市教委
	2022	第七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总决赛演讲比赛 高中与高校组优秀指导教 师二等奖（于文豪）	国家级	教育部
	2023	第八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比赛二等奖	国家级	教育部
	2024	第十九届“挑战杯”全国 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 竞赛 2024 年度“揭榜挂 帅”专项赛	国家级	教育部
	2024	2024 年全国高校商业精英 挑战赛国际贸易竞赛一等 奖（研究生队）	国家级	中国国际贸易 促进委员 会商业行业

				委员会、中国国际商会商业行业商会、中国商业经济学会
	2025	“青创北京”2025年“挑战杯”首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特等奖	省部级	北京市教委
	2020	第十八届“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季军	省部级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成果起止时间	开始：2017年05月03日 完成：2017年09月01日			
主题词	法治人才培养；以实践为导向；德法兼修；深度协同；数智赋能；融汇融入			
1. 成果简介及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不超过1000字）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办好法学教育，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培养机制”。中央财经大学细致论证、周密部署，积极开展 实践导向、三维支撑、六“融”并举的法治人才培养改革 ，经多年实践，形成了比较成熟的经验。 坚持实践导向理念，旨在立足我国 法治实践的中国特色、实践特色和时代特色 ，培养 适应我国法治实践需求、德才兼备 的社会主义法治人才。 “三维支撑”包含“ 德法兼修、深度协同、数智赋能 ”三个维度，坚持 德法兼修 回应法治实践的 中国需求 ，强化深度协同引入 中国法治实践的鲜活经验 ，强调 数智赋能 发挥 教育数字化 的时代优势。 “六融并举”， 思政教育融入实践场景、实践需求融入培养体系、实践基地融入育人空间、实践经验融入知识教学、实践实战融入实践课程、数智赋能融入培养全链条 ，将 实践导向理念 贯穿于 专业、方向、师资、课程、教材、教法 以及 具体授课内容 ，针对性地解决法治人才培养中 实践导向不明确 导致的 理念、制				

度、模式和方法问题。

成果显著提升了人才培养质效。专业吸引力、深造率持续提升，就业态势良好、特色鲜明；在国内外推广取得良好效果，获权威媒体持续关注；在师资队伍、教材和课程建设取得一系列成果和奖项。

成果将实践导向贯穿法治人才培养全过程各方面，有针对性地解决如下突出问题：

一是法治人才培养以实践为导向的理念不清晰。思政教育与法治实践脱节，与法治自信、纪法观念、法律职业伦理结合不紧，实际应用场景不够丰富。专业教育回应法治实践需求不够。距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立德树人、德法兼修、明法笃行的要求还有一定距离。

二是法治人才培养制度落实实践导向不足。在专业、方向、培养方案、课程等制度设计上，没有充分考虑法治实践需求，对重点、新兴和涉外领域法治实践关注不充分。未能充分将法治实践经验转化为中国自主法学知识体系。与实践基地的协同深度不够，实践资源尚未有效嵌入人才培养各环节。

三是法治人才培养模式与实践脱节。构建中国自主法学知识体系意识不足，归纳总结中国法治实践经验不够，知识传授与实践需求割裂，西方法学知识“搬运工”现象一定程度上仍然存在。法学与其他学科交叉融合不足。实践能力培养不足。法律方法、法律谈判、合同审查、企业合规等课程缺失；实践课程实战色彩不浓，案例分析模拟化、文书写作形式化、模拟法庭表演化。

四是对于数智化教学手段与教学方法重视不够。AI、虚拟仿真、知识图谱等数字化技术研发使用不够，线上线下混合式数智化教学方法有待探索。学生AI素养和能力不足。

2. 成果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不超过1000字）

（一）贯彻实践导向理念、思政教育融入实践场景

职业伦理融入思政教育。邀请政法英模、实践精英全面参与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法律职业伦理课程建设，引导学生塑造法治观念、树立法治自信。

思政教育融入实习实践。党建引领协同共建，与共建单位建立党建交流平台，党支部“结对子”；思政教育融入实践环节，实习生全面参加实习单位党建活动，加强纪法和职业伦理教育。

实践铸魂厚植家国情怀。依托重大活动开展思政教育，二百余人次参与国庆七十周年、建党百周年、北京冬奥会、“九·三”阅兵。引导学生**投身乡村振兴**，赴国家级贫困县宕昌帮扶，研究生服务站入驻三河市燕郊镇。

（二）坚持实践导向理念、打造人才培养与深度协同制度体系

1. 实践需求融入培养体系

立足实践需求，构建本科厚基础、硕士重应用、博士强学术的一体化培养体系。本科交叉复合，开设会计、审计等经管课程，设立法学+会计双学位。**专硕**设立纪检监察、金融、涉外、数字等重点新兴培养方向；**硕博连读、直博**，培养**创新型学术人才**。

2. 实践基地融入育人空间

建立协同共建机制。与北京天津高院、央企及顶级律所等 40 余单位协同共建，实现北京三级法院全覆盖。与贸仲香港中心等共建国家级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基地。

完善深度协同制度。建立实践基地领导、会商和联络机制，统摄协同构建各项事宜。

完善实习实践机制。实习“信息发布-遴选-指导-评价-反馈”形成闭环；共建单位指派导师对实习生进行思政、职业伦理教育、专业指导和评价；学生评价纳入保研评优评奖指标体系。

（三）落实实践导向理念，打造卓越法治人才培养模式

1. 实践经验融入知识教学

教材建设上，凝练实践经验。鼓励教师深入挖掘法治实践中的鲜活案例，提炼我国法治实践经验，积极开展教材建设。

授课内容上，契合法治实践需求。着重讲授法律知识和解释论，适当讲授法学知识和立法论，后者内容服从服务于学生创新、研究能力提升。

能力塑造上，顺应法治实践需求。强化合同审查、合规审查、尽职调查、证据留存等风险防控能力。培养和解、调解、仲裁等纠纷化解能力。

2. 实践实战融入实践课程

构建案例研习课程体系。开设案例研习课程 12 门，均取材我国真实案例，实

体程序相贯通。能力培养强调风险防控和纠纷解决能力并重，注重多元化纠纷解决。

拓展模拟实训课程。开设法律谈判、企业合规、创业投资等课程。

依托实践基地组建校外导师队伍，包含全国审判业务专家、公诉标兵在内百余业界精英。校外导师参与人才培养全过程。

（四）回应数字时代挑战、数智赋能融入培养全链条

开设人工智能法等课程；开发线上课程 30 余门、数字化教材 4 部；大力推进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

推进虚拟仿真教学。依托国家“两重”计划，建设涉外金融法治数智化实训平台。开发公司法务系列小程序。

3. 成果创新点（不超过 800 字）

针对法学教育存在的现实问题，立足“以实践为导向”的理念，通过**三维支撑、“六融”举措落地实践导向**，实现了立足我国法治实践，**跨学科、跨专业、跨领域、跨行业、跨部门政产学研一体化协同培养**，形成了可推广可复制的法治人才培养经验。

（一）理念创新

深刻把握“以实践为导向”的核心要义，从我国法治实践的中国特色、实践特色和时代特色出发，擘画了以“德法兼修、深度协同、数智赋能”三维度支撑“以实践为导向”的基本路径。

通过**思政教育融入实践场景**，有效实现了铸魂育人与法学专业教育有机融合，将法治实践对政治素养、纪法观念、法律职业伦理的要求融入思政教育、知识传授，思政教育融入法治实践场景，德法兼修内化于心，明法笃行外化于行。

（二）制度创新

实践需求融入培养体系，对法治人才各培养层次、专业、方向进行了全面优化，有力回应了全面依法治国对法治人才的需求。

实践基地融入育人空间，有效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要打破高校和社会之间的体制壁垒，将实际工作部门的优质实践教学资源引进高校”指示精神，积极推进校院、校检、校所、校企合作，形成协同育人机制，将法治实践鲜活经验引入课堂，

有效拓展育人空间。

（三）模式创新

实践经验融入知识教学，有力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法学学科同其他学科交叉融合还不够，知识容量需要扩充”、“法学学科是实践性很强的学科，法学教育要处理好知识教学和实践教学的关系”指示精神，全面更新课程、教材、教法乃至具体授课内容，有效激励教师自觉投身中国自主法学知识体系建设，推动法学经济学管理学交叉融合，努力扩充知识容量，持续强化知识教学的实践导向，实现知识学习和实践能力培养的有机统一。

实践实战融入实践课程，切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强化法学实践教学”指示精神，全面构建了实践教学课程体系，丰富了实践教学的内涵与形式。

（四）方法创新

数智赋能融入培养全链条，立足习近平总书记“教育数字化是我国开辟教育发展新赛道和塑造教育发展新优势的重要突破口”重要论述，数智化手段全面融入教学内容、授课方式、考核方式、实践场景。努力推动法学教学向学生自主学习和沉浸式教学方式转变，实现法治人才培养实质等效。

4. 成果推广应用效果（不超过 1000 字）

（一）人才培养质效显著提升

生源质量显著提升。本科分数线持续攀升，生源质量跻身全国前列，校内前三；硕士报录比超 20:1。

学生表现得到广泛认可。“挑战杯”“学宪法讲宪法”“贸仲杯”等国家级竞赛屡获殊荣。37 人入选最高法、最高检实习生，14 人获评优秀法律实习生。

就业态势良好、特色鲜明。研究生就业率连续三年 100%，本科生就业率居全校前列。毕业生 70%以上进入金融机构或者央企从事法务、风控等工作；公务员就业集中在纪检监察、法检以及经济管理机关；选调生比例大幅提升。用人单位普遍反映我校法学毕业生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强。

（二）成果推广效果良好

栗峥、尹飞受邀在教育部教指委、中国法学教育研究会年会、中澳法学院院长论坛、全国高校法学院院长联席会议以及人大、法大、清华等高校主办的重要研

讨会上介绍本成果，受到广泛好评。

东北财经大学、吉林财经大学、兰州财经大学、贵州财经大学等推广本成果，获得良好效果。

成果主要完成人与美国、荷兰、意大利、香港、澳门等地法学院院长交流中介绍本成果经验，受到好评。

（三）成果得到权威媒体持续关注

《光明日报》《法治日报》《中国科学报》《民主与法制时报》等持续报道本成果经验。相关教改成果在《习近平法治思想专刊》《民主与法制周刊》《中国大学教学》等核心期刊发表。

（四）育人平台进一步夯实

成果形成的人才培养经验于 2018、2022 年两获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

教师团队建设长足进步。法学教师团队首批入选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6 人次入选国家级人才（含国家级高层次人才 2 人），十余人次入选教育部、北京市人才项目；2 人分获第九届、第十届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

学科专业建设成效显著。2025 年获批法学一级学科博士点。2019 年入选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018 年中央财经大学法学教师团队首批入选“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2024 年金融法虚拟教研室获批国家级虚拟教研室。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得到广泛认可，获批教育部、中央依法治国办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创新基地（2023）、国家留基委创新项目（2024）、国家汉办中文+法律留学生项目（2025）。

教材课程建设进一步突破。《合同法》《证券法》《知识产权法》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两个教改项目分获国家级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和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证券法》《商标法》《证据法》获评北京市优秀教材；《证据法》《刑事诉讼法》获评北京市优秀课程，郭华、李伟获评“北京市高等学校优秀专业课主讲教师”。《合同法》《银行法》《融资租赁法》《广告法学》入选财政部 2016-2020 学历教材建设规划教材。19 项案例入库全国法硕案例库优秀案例，位居全国第一（全国共 234 篇）。

二、主要完成人情况

第（1）完成人姓名	栗 嶂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2008 年 07 月	高校教龄	19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副校长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高校管理；法学教学、科研；人工智能法学、监察法学、诉讼法学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国家级高层次人才项目入选者；获第九届“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称号，入选北京市重点人才工程；民进中央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民进北京市委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市政协委员，北京市海淀区政协常委。		
主要贡献	栗嶂，中国民主促进会会员，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央财经大学副校长，国家级高层次人才项目入选者，获第九届“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称号、教育部首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负责人、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青年教师奖一等奖、入选北京市重点人才工程、获“北京青年五四奖章”、其工作室入选北京文化名家工作室。负责科学研究和智库建设工作；负责继续教育工作；负责学术期刊工作。 栗嶂对本成果的主要贡献为： 1. 统筹校内外资源调配，指导学院组织实施改革方案；		

	2. 听取改革方案落实情况的汇报，指导学院归纳、总结以实践为导向的人才培养经验，抽象提炼形成模式，并据此进一步优化方案； 3. 出席各类论坛，积极推广成果。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	--

第（2）完成人姓名	尹飞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2024 年 10 月	高校教龄	21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法学院院长，北京市人大城建环保委党组成员、副主任委员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法学教学、科研、管理；民法学、不动产与自然资源法学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某国家级高层次人才，202506； 第十届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中国法学会，202307；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主要成员，教育部，201801；		

励	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教育部，202304； 新世纪人才支持计划，教育部，201212； 高等学校与法律实务部门人员互聘“双千计划”，教育部、中央政法委，201406； 第九届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提名奖，中国法学会，202012； 北京市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北京市，202208； 第十九届北京市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北京市，202308； 第二届首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法学会，201609； 2021年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202209； 2017年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201804。
主要贡献	尹飞教授系博士生导师，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法学类专业教指委委员；中国商业法研究会副会长，海峡两岸法学交流促进会副会长，北京市法学会常务理事、学术委员会委员，北京市法学会不动产法研究会会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务院国资委、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法律顾问，最高人民法院、自然资源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等咨询专家；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京国际仲裁院仲裁员。 尹飞全面参与多项立法和重大决策，是《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物业管理条例》（修订）、《房屋养老金条例》《房屋登记办法》《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办法》的主要起草人。深度参与《民法典》《物权法》《侵权责任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不动产登记法》《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民法典、人身损害赔偿、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物业服务、食品药品纠纷等司法解释的起草、修改论证工作，全面参与北京市地方法规的起草、论证工作。还参与了国家住房制度改革、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土地利用制度改革决策咨询工作。 在长期的法学教学、研究、管理以及参政议政的过程中，尹飞对于法治实践及其对法治人才培养的需求有着深切感受。在与

	国内外一流法学院的交往交流中，尹飞对于国内外法治人才培养模式及其实施路径、特色优势有着较为全面的了解。 2017年5月3日出席习近平总书记召开的法治人才培养座谈会后，尹飞组织专家群策群力，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切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人才培养的重要讲话精神，对以实践为导向的法治人才培养模式部署落实，最终形成本成果。经八年多的实践检验，本成果推广应用效果良好。 尹飞对本成果的主要贡献为： （1）深入学习、调研，提出成果的基本目标和思路，形成初步方案； （2）组织法学界、实务界专家进行论证、优化，形成改革实施方案； （3）统筹院内外资源调配，引导、培训全体教职工，组织实施改革方案； （4）及时了解、反馈、优化改革方案；把握改革进程、节奏； （5）归纳、总结以实践为导向的人才培养经验，抽象提炼形成模式；并据此进一步优化方案； （6）发表教改论文、出席各类论坛积极推广成果； （7）牵头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课程建设，直接负责民法学课程思政、案例研习等教学改革；主持《合同法》慕课上线中国大学MOOC平台，获评国家一流本科课程。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	--

第（3）完成人姓名	林剑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2004 年 07 月	高校教龄	21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教师工作部部长、人事处处长、人才工作办公室主任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民事诉讼法学、法学实践教学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第四届董必武优秀青年法学成果奖三等奖		
主要贡献	林剑锋，男，浙江象山人，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中央财经大学龙马特聘教授。中国法学会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民事诉讼基础理论研究重点项目主任委员，中国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比较法研究专业委员会（筹）副主任，入选中国法学会青年人才库。最高人民法院“立案登记制改革”“强制执行单独立法”专家组成员。深度参与《民事诉讼法》《民事强制执行法》《外国国家豁免法》等制定与修改工作。 清华大学法学博士，2006-2008 年受教育部资助赴日本东京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研究领域为民事诉讼法、证据法学及民事强制执行。出版专著、译著等十部，在《中外法学》《现代法学》《法律科学》等刊物发表论文、译文数十篇，主持国家级、省部级课题 8 项，科研成果获高水平学术奖项 2 项。 林剑锋曾任法学院党委书记，主要承担以下工作： 1. 定期组织《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课程集体备课会、积极探索习近平法治思想“三进”工作的新举措； 2. 以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创新基地建设为抓手，积极探索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人才培养新举措，以教工支部带领学生		

	支部与政法机关支部结对子“1+1+1”模式，搭建学生实践研学平台，促进法学专业实践与思政教育的深度融合； 3. 坚持党建引领，搭建“党建+学术工作坊”平台，探索法学理论研学与思政教育的融合、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贯通的新举措； 4. 负责组织建设诉讼法案例研习课程，以案例分析为切入点，积极探索法学规范学习与法学应用教学互动、实体法与程序法交叉、民事法与刑事法知识体系融合的新方法。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	--

第（4）完成人姓名	李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2008 年 07 月	高校教龄	17
专业技术职称	副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人事处副处长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从事刑事诉讼法、监察法、法律职业伦理、证据法的教学工作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	邮政编码	100081

	院南路 39 号		
何时何地受何种 省部级及以上奖 励	教研成果“一体二元四维六化财经领域法治人才培养模式的探索与实践”获 2021 年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排名第 2； 教研成果“以财经法学为特色，打造面向财经法律实务的卓越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模式”获 2017 年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排名第 10；		
主 要 贡 献	李伟，中央财经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教师工作部副部长、人事处副处长、人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兼任《财经法学》编辑，兼任中国法学会董必武法学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理事、副秘书长，中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理事。 李伟同志担任法学院副院长六年，全面负责人才培养工作： 1. 负责本科生研究生培养工作，参与整个项目的具体组织管理与运作以及归纳、总结、提炼人才培养经验； 2. 负责落实改革方案，组织本科生、研究生各类培养方案的制定、修改与实施； 3. 负责日常教学管理，合理调配授课力量，优化授课师资结构； 4. 主持教学工作委员会，就改革实施及时听取师生意见； 5. 组织实践教学，切实打造“实践基地-实践导师-实践课程”“嵌入式”实践教学模式。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第（5）完成人	殷秋实	性别	男
---------	-----	----	---

姓名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2017 年 07 月	高校教龄	8
专业技术职称	副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法学院副院长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法学教学、科研、管理；民法、公司法、比较法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1)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主要成员，教育部，2018； (2) 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教育部，2023； (3) 撰写的“湖南新华茶林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与湖南湘慈-爱依斯水电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获评全国法硕教指委优秀案例，2020；		
主要贡献	殷秋实，北京大学法学学士、民商法学硕士、民商法学博士，罗马第一大学法学博士，现担任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副教授、硕士生导师，《财经法学》责任编辑。兼任北京市不动产法研究会理事。 殷秋实对本成果的贡献为： (1) 作为教学副院长，负责本科生培养工作，参与整个项目的具体组织管理与运作；归纳、总结、提炼人才培养经验； (2) 负责落实改革方案，组织本科生各类培养方案的制定、修		

	改与实施； （3）负责本科日常教学管理，合理调配授课力量，优化授课师资结构； （4）主持教学工作委员会，就教学改革及时听取师生意见； （5）组织实践教学，切实打造“实践基地-实践导师-实践课程”贯穿一二课堂的“嵌入式”实践教学模式； （6）起草《法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素质评价成绩评分细则》《法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工作规定》《法学院学生实习管理办法》等规定，提升学生培养质量； （7）组织《法学专业与法律职业》《法学前沿》《法学研究与论文写作》课程建设； （8）作为专业教师，长期承担《民法总则》《合同法》《民法案例研习》等课程；撰写教学案例和课程思政案例，其中一篇入选全国法硕教指委优秀案例； （9）组织相关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其直接指导的学生荣获“青创北京”2025年“挑战杯”首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青砺基层”社会治理专项赛“揭榜挂帅”特等奖。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	---

第（6）完成人姓名	刘权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07 月	高校教龄	11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法学院副院长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分管科研、研究生培养等工作。主要研究领域为宪法学与行政法学、网络与信息法学等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2024 年获北京市第十七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 2025 年获第三届“首都法学优秀成果奖”； 2018 年获第六届“董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		
主要贡献	刘权副院长兼任中国法学会行政法学会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网络与信息法学会研究会理事、中国行为法学会行政执法行为研究会理事、中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学会研究会理事、北京市电子商务法学会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市交通运输法学会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市不动产法研究会理事、北京市网络法学会研究会理事。 刘权对本成果的主要贡献如下： 1. 积极落实有组织科研，推动高质量成果发表。积极组织国家级重大项目、重点项目、省部级以上获奖、高端人才项目等申报。积极策划组织各类学术活动。 2. 努力提升研究生生源和培养质量。深入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完善直博招生、硕博连读选拔机制。探索人工智能赋能研究生教育。推动网络与信息法学、纪检监察学等学科建设。 3. 努力将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探索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担任北京高校思政理论课兼职教师。担任《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专题讲授人。教学案例获中央财经大学 2024 年研究生课程思政优秀案例。 4. 积极进行教材编写。参与编写《法律硕士教学指导案例：行政诉讼实务卷》《行政法判例百选》《行政诉讼法教程》《中		

	国行政法总论》《个人信息保护法教程》等教材。组织主编“新文科·数字经济学系列教材”、中央财经大学“十四五”本科规划教材《数字经济法学概论》教材，《行政法讲义》获新时代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原创性教材建设培育项目。 5. 积极撰写专业学位案例。（1）撰写的行政法教学案例被评为全国优秀案例（2017），入选教育部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中心法硕分中心案例库。（2）担任教育部 2024 年主题案例首席专家。 6. 积极探索教育教学研究。（1）主持中央财经大学“十四五”校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项目，创新教学方法。（2）主持中央财经大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财经法治人才培养视野下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提升研究”。 7. 课外悉心指导大学生参加各类竞赛和项目。全程带队指导首届全国大学生行政法模拟法庭大赛校内选拔赛、全国初赛、复赛和决赛，最终荣获全国冠军（2023）。指导的学生获第十一届“挑战杯”首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揭榜挂帅”专项赛一等奖和三等奖（2021）、“青创北京”“挑战杯”首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三等奖（2023）、“财经报国青年力行”暑期社会实践一等奖（2023）等。指导 18 个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均获北京市级、校级立项和结项。 8. 深耕科研，竭力服务法治中国建设。在《法学研究》《中国法学》独立发文 7 篇，在其他法学核心期刊独立发文 60 余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 2 项，主持教育部、司法部、中国法学会等省部级课题多项。 9. 积极建言献策，全力服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决策咨询文章曾获国家领导人肯定性批示。积极参与立法实践。接受中央广播电视台、北京广播电视台、天津广播电视台等多次采访。担任多地政府法律顾问。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	---

第（7）完成人姓名	吴韬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1993 年 07 月	高校教龄	22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学术委员会主席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教学科研；竞争法、竞争法与知识产权、网络法的交叉研究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1）2005 年 12 月获安子介国际贸易研究奖优秀论文三等奖（省部级）； （2）教育部全国高校黄大年教师团队，主要成员，2018； （3）咨询报告《大数据交易应当重视和研究的几个问题》得到李克强总理肯定性批示； （4）2022 年获评北京市优秀教师。		
主要贡献	吴韬教授为法学博士，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法学院学术委员会主席（共同），数字经济与法治研究中心联席主任、创新产业竞争政策与法律研究中心主任。2022 年荣获“北京市优秀教师”荣誉称号。兼任中国经济法学会理事，中国法学会网络与信息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惩戒委员会委员，中国消费者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中国法学交流基金会理事、法治经济研究院院长等职务。		

	主要研究方向为竞争法、经济法，竞争法与知识产权、网络法的交叉研究。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1 项，其他国家级和省部级项目 20 余项。发表学术论文 40 余篇，出版学术专著、主编教材 10 余部。智库报告《大数据交易应当重视和研究的几个问题》受到中央领导及有关部门高度重视，并获李克强总理批示。 吴韬教授主编的《经济法》系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辅导教材，每年出版一部。吴韬教授自 2009 年起出任该教材主编。该教材还被中央财大、上海财大、西南财大、东北财大等高校作为非法学学生经济法课程教材使用。 吴韬曾担任学院党委书记，对本成果的主要贡献为： （1）加强政治引领，强化责任意识。组织全院师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尤其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关于教育、社会科学的重要论述；曾与尹飞共同组织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课程。依托黄大年教师团队建设，引导教师认清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培养社会主义法治事业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的责任。 （2）加强教师党建，完善师德师风监督机制。夯实学院党委战斗堡垒、政治核心地位。设立学院二级纪委、师德师风委员会。强化导师思想政治教育责任。 （3）积极组织教师参与脱贫攻坚、抗击疫情等重大工作。多位教师报名脱贫攻坚、于文豪教授赴国家级贫困县甘肃宕昌挂职两年。以黄大年教师团队创建为契机，大力宣传师德标兵、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事迹，传递为人为学的正能量。加大投入设立奖教金，持续开展师德标兵、教学名师评选、表彰活动。 （4）加强组织建设、完善学生党员发展机制。围绕科研链、学科链纵向设置师生联合党支部，发挥双带头人作用。明确坚定理想信念、厚植家国情怀、树立精英意识的基本标准。在学生党员发展和各类评奖评优中，加强调研、公示、评议，坚持以德为先，对不符合基本条件的候选人由学院党委直接否决。 （5）思政教育融入实习实践。与延安中院共建人民司法优良传统教学实践基地。充分利用与我院共建的政法单位党建资源，组织实习生全面参与所在政法机关党建活动。在延安、井冈山举办师生习近平法治思想现场培训，与天津高院、怀柔法院、昌平法院开展联合党日活动。
--	--

	(6) 联系校外单位, 促进产学研结合, 如设立银谷奖学金、奖教金。 (7) 开展经济法、竞争法教学。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	---

第(8)完成人姓名	陈华彬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1987 年 07 月	高校教龄	20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法学院学术委员会主席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教学科研; 民法学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1) 全国高校黄大年教师团队负责人(2018)。 (2) 北京市优秀教师(2017)。 (3) 全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优秀指导教师(2016)。 (4) 专著《建筑物区分所有权》(中国法制出版社 2011 年版), 获北京市第十三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		

	(2014)。 (5)《建筑物区分所有权研究》，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第三届全国法学教材与科研成果三等奖(2009)。 (6)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2008)。 (8)专著《物权法原理》(国家行政学院出版社1998年版)，获第二届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奖三等奖(总排名第八)(2008)。
主要贡献	陈华彬，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法学博士，中国法学会保险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最高人民法院案例指导工作专家委员会委员。迄今出版民法方面的专著(独著)26部，与他人合著著作23部，在《法学研究》《中国法学》《中外法学》《现代法学》《法商研究》《法学》《环球法律评论》《清华法学》《法律科学》等刊物发表民法方面的论文等150余篇。主持司法部等省部级课题4项。参与《物权法》及其司法解释起草。 与梁慧星学部委员合著的《物权法》一书，自1997年9月作为国家“九五”规划法学教材出版以来迄今已出至第七版，现为国家十一五规划教材，印刷五十余次。该书是中国大陆法科学子研习物权法的基本教材，代表了中国大陆目前物权法教材的最高水平。 陈华彬教授作为全国高校黄大年团队负责人，全面参与本成果建设，其贡献主要为： (1)抓好团队建设、积极培育青年教师。坚持集体备课，共同拟定教学大纲、商定授课重点。持续组织青年教师相互听课、进行教法研讨、及时交流人才培养心得。持续组织青年教师开展学术研讨。 (2)作为学院学术委员会主席，全面参与本硕博各类培养方案的制定与完善工作。 (3)作为民法学科带头人，以身作则，承担民法总则、民法前沿等课程的教学任务。 (4)尽心指导学生，多名学生获得院校优秀学位论文。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	---

第（9）完成人姓名	邢会强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2005 年 07 月	高校教龄	18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教研室主任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法学教学、科研； 经济法学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1) 2025 年，北京，第三届首都杰出青年法学家 (2) 2022 年，北京 (3) 2020 年，北京，第九届“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提名奖 (4) 2017 年，北京，第七届吴玉章优秀人文社会科学优秀奖。		
主要贡献	邢会强，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证券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北京市金融服务法研究会会长；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兼副秘书长；CSSCI 期刊《财经法学》主编。2018 年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大数据法制立		

献	法方案研究》首席专家。荣获第七届吴玉章优秀人文社会科学优秀奖，第九届“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提名奖，某国家级人才项目青年学者。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学院，获法学博士学位。曾在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和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邢会强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和社会科学的重要论述为指导，坚持将思想政治教育摆在教育工作的首位，坚持法律知识教育与思想品德修养的统一，培养能够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财经领域社会主义法治人才。 邢会强对本成果的贡献为： （1）开展课程和教材建设。主讲的《证券法学》课程被评为第三批国家一流本科课程，主编的《证券法学》教材荣获北京市教委颁发的2019年“北京市高等学校优质本科教材”；配备了《证券法案例教程》《证券法一本通》、新证券法条文释解等教辅材料； （2）开展慕课建设，打造数字赋能教学模式。录制了慕课《证券法学》，并在大学慕课网上线。为证券法学配备了标准化电子课件、相关视频资料教辅材料； （3）进行虚拟教研室建设。任国家级涉外法治教研室——金融法虚拟教研室主任； （4）与实践基地开展双向协同。入选中国法学会“涉外法治高端人才”，受聘北京金融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暨检察机关证券期货犯罪办案基地（北京）智库专家，与北京金融法院、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合作建立实践基地，培养实践型高端法治人才。 （5）推广本项的法学课程教学经验。深度参与国际证监会组织（IOSCO）的相关工作，向世界推广中国经验；组织学生赴美开展暑期实习，赴我国台湾地区参加法学夏日学院等。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	--

第（10）完成人姓名	宋志红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2004 年 07 月	高校教龄	6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专职教师，民商法学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2020 年获第九届“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提名奖； 2023 年获第十届“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提名奖； 2025 年获“北京市三八红旗奖章”； 2025 年获“首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提名奖； 2025 年获“首都法学优秀成果奖”论文类二等奖； 2017 年获“董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二等奖； 2005 年获全国法院系统第十七届学术讨论会二等奖。		
主要贡献	宋志红，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央财经大学不动产与自然资源法研究中心主任。兼任民革中央社法委委员、民革北京市社法委副主任、民革海淀区工委副主委、北京市海淀区政协常委。主要学术兼职有中国土地学会法学分会副主任委员、北京市不动产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民法学研究会理事、北京市土地学会法律政策委员会副主任等。入选国家级		

	人才计划。主要研究领域为民法、物权法、土地法、农业农村法治等，发表论文 80 余篇，出版多部著作。参与国家多项土地制度改革政策文件的起草论证，参与《民法典》《农村土地承包法》《土地管理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等多部法律法规的起草论证。多项科研成果获省部级奖。 宋志红对本成果的主要贡献为： （1）深入学习、调研，参与成果方案的研究讨论； （2）作为黄大年式教师团队民商法学科负责人，负责民法学课程思政； （3）作为专业教师，长期承担《物权法》《土地法》等课程，撰写教材和教学案例； （4）指导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两次入选北京市优秀。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	--

第（11）完成人姓名	王叶刚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07 月	高校教龄	11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教研室副主任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法学教学、科研；民商法学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1)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主要成员，教育部，2018； (2) 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主要成员，教育部，2023。		
主要贡献	王叶刚，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学博士，现为中央财经大学副教授、博士生导师，民商法教研室副主任，《财经法学》责任编辑。主要研究方向为数字法、人格权法、合同法、个人信息保护。兼任中国民法学研究会理事、北京市银行法学会理事、海峡两岸关系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核学会核法律分会理事。 王叶刚对本成果的主要贡献为： (1) 主讲《民法总则》《合同法》《侵权责任法》《人格权法》课程。 (2) 参加《合同法》慕课录制。 (3) 参加《合同法》课程思政项目。 (4) 参加“党建+”私法工作坊。 (5) 参与民商法教学的数字赋能建设，梳理民商法与数字法的内容与体系连接。 (6) 参加马工程《民法学》教材、中国民法学教材以及马工程专科民法学教材的编写；参加《合同法通论》教材的编写；参加司法部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教材《民法》教材的编写。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第（12）完成人姓名	武腾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12 月	高校教龄	11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党支部书记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工作：民商法学教学科研 专长：债法、数字法、不动产法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主要成员（2018）。 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主要成员（2023）。 指导本科生获 2025 年获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主赛道北京市三等奖及中央财经大学创新创业大赛亚军。 指导本科生获“挑战杯”大赛北京市一等奖（2021）。 指导研究生获“挑战杯”大赛北京市三等奖（2021）。 指导本科生获第六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央财经大学主赛道三等奖（2020）。		
主要贡献	武腾，现为中央财经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教工党支部书记，中央财经大学不动产与自然资源法研究中心执行主任，《财经法学》杂志编辑。吉林大学法学学士、法学硕士，清华大学法学博士，日本东北大学法学博士。中央财经大学“青年		

献	英才”计划入选者。 武腾对本成果的主要贡献为： 1. 担任《合同法》《物权法》《民法案例研习》的主讲教师，为法学院本科生和研究生讲授上述课程。合同法、物权法在调整财产关系的法律制度中地位十分重要。候选人授课时知识体系清晰、启发性强，获得好评。 2. 负责《合同法》慕课章节设计及录制和维护中的日常工作。课程《合同法》入选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排名：2/5）。 3. 编写财政部规划教材《合同法通论》（排名 2/3）。该教材入选财政部规划教材暨中央财经大学“十四五”规划教材。 4. 组织私法工作坊。先后组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下民法的学习和研究”、“《民法典》实施中的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合同编通则司法解释》适用中的理论与实践问题”等一系列专题工作坊。 5. 基于法学院第一教工党支部与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民二庭党支部、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金融街法庭党支部党建共建的平台，带领学生参加基层法庭实践调研。 6. 参加中央财经大学《合同法》课程思政项目，排名第二。 7. 撰写的合同法教学案例“诚信价值观在合同法中的体现”入选研究生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2022）。 8. 带领学生参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中国消费者协会委托的课题，开展关于《物业管理条例》修订工作、社交电商平台规制等方面的调查研究。 9. 带领学生撰写《关于推进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的网络立法路径设计》等咨询报告，提交北京市社科联。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	--

第（13）完成人姓名	朱晓峰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 05 月	高校教龄	12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法学教学、科研；民法基础理论、人格权法、侵权责任法、个人信息保护法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1）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主要成员，教育部，2018； （2）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主要成员，教育部，2023； （3）北京市普通高校优秀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优秀指导教师，2024； （4）北京市普通高校优秀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优秀指导教师，2022。		
主要贡献	朱晓峰兼任北京市食品药品安全法治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法学期刊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学研究会理事、北京市法学会不动产法学研究会理事。 朱晓峰对本成果的主要贡献如下：		

	1. 结合多年来讲授合同法课程所积累的经验和科研成果，积极推动本科教育质量建设综合改革。作为团队主要成员录制《合同法》于2020年在中国MOOC平台上线，参与2023年教育部的“国家级一流本科”《合同法》课程建设，努力完成高质量的合同法教学示范课程建设。开设“民法案例研习”课程，通过案例研习方式，培养学生良好的法律思维方式、文献检索能力和论证能力，取得了良好的教学效果，是推动中央财经大学民法学课程体系改革的重要举措。 2. 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每年均指导本科生参加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并获得优异成绩，自2018年以来共指导项目23项，其中国家级4项，北京市级8项。着力于培养学生的思维能力及实践能力，引导学生关注社会现实问题并培养其社会责任感，将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融为一体，将“实践能力”的培育贯穿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使知识学习和技能培养同步完成，为社会输出更多优质的法治复合型人才。 3. 积极引导跟踪最前沿的科研成果努力，指导学生就意思表示、夫妻财产与债务、担保物权、优化营商环境等课题开展文献梳理、案例分析以及实践调研，培育学生钻研精神和科学素养，争创一流，指导的部分研究生已发表较高水平论文，每年均有研究生获得国家奖学金。在课程教学与改革上有针对性地强化实务训练，努力提高学生分析与解决实务问题的能力。指导学生积极参加学科创新竞赛活动并获得荣誉，指导本科生毕业论文21篇，硕士毕业论文30篇，其中1篇为北京市优秀，5篇校级优秀，另有5人为校级优秀毕业生。 4. 出版学术专著7部，译著1部；在《中国法学》《清华法学》《法律科学》《现代法学》《法学评论》《比较法研究》《环球法律评论》《政治与法律》Recht als Kultur等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译文10余篇；20余篇论文被《新华文摘》《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人大复印报刊资料》《社会科学文摘》等转载/转摘。 5. 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子项目、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2项）、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期资助项目、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后期资助重点项目、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司法部国家法治与法学理论研究项目等。
--	--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	---

第（14）完成人姓名	沈建峰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2006 年 06 月	高校教龄	19
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现任党政职务	北京市总工会副主席（兼职）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劳动法教学科研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1. 2025 年荣获北京市先进工作者称号 2. 2023 年荣获中国法学优秀成果三等奖		
主要贡献	沈建峰教授是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全国黄大年式教学团队社会法学科的负责人，北京市优秀本科育人团队“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团队”主要成员，北京市优质本科课程“劳动法”教学团队主要成员，北京市课程思政示范课“劳动法学”教学团队主		

献	要成员，教育部首批法学（劳动和社会保障法方向）虚拟教研室的具体负责实施人，近年来立足我国和谐劳动关系构建的需要以及现阶段劳动法理论发展的瓶颈，聚焦劳动法的体系问题和基本理论问题，先后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和一般项目各 1 项，教育部一般课题 1 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重大课题 1 项，全国总工会课题 3 项，其他企事业单位委托课题 4 项，2020 年承担了中国法学会委托的关于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中的劳动法治思想研究任务，2025 年承担了中国法学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在社会法中的贯彻研究课题 1 项。出版专著《劳动法的教义学建构研究》1 部，得到多位专家撰写书评肯定；在《法学研究》等杂志公开发表论文 60 余篇，其中 30 余篇为 CSSCI 来源期刊，19 篇被人大报刊复印资料全文转载，1 篇为高等学校文科学报转摘；撰写的要报获得中央领导人肯定性批示 5 次，被省部级单位采纳 2 次。 在本教学成果形成过程中，沈建峰教授主要承担了如下工作： 1. 以劳动观、价值观和历史观为主进行课程思政设计。立足劳动法学社会政策性突出的特色，围绕劳动观、价值观和历史观等进行课程思政设计。 2. “劳动+”为核心的教学内容创新。围绕以劳动法为主干的劳动科学体系，针对不同培养阶段的学生开设劳动法、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劳动法专题、劳动合同法案例研习等课程，形成内容完整，层次清晰，因才设置的劳动法学课程群。 3. 在常年授课和科研基础上，开发教学资源，完成劳动法、劳动合同法案例研习等课程的在线课建设；与授课团队完成《劳动法》视频课的录制；与其他专家合作完成《劳动关系学》（高等教育出版社 2022）等教材编写，正在参与完成马工程教材中国法系列《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学》教材编写。 4. 以“实践+”为核心的教学方法改革。结合劳动法学是一门应用性非常强的课程特点，设计出涵盖课堂实践教学、单独设立的校内实践课程、实践基地完成的实践学习等三个层次劳动法第一课实践教学课程体系+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和科研课题为主要形式的第二课堂。作为主要参与人参加了北京市教委教学研究课题“产学研全流程融合‘四劳’应用型法治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为产教研融合提供了理论支撑。 4. 以学生为中心的育人过程创新。从学生发展需要、学生知识
----------	--

	结构等角度考虑课程内容设计，教学方法选择以及实践教学活 动安排，根据学生的个性，进行差异化培养。长期组织劳动法 工作坊。在学生培养过程中，注重过程管理与目标管理相结 合。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	--

第（15）完成人 姓名	曹建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博士研究生
参加工作时间	2018 年 07 月	高校教龄	7
专业技术职称	副教授	现任党政职 务	法学院第四教工党支部书记、 诉讼法学教研室主任
工作单位	中央财经大学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 长	教学科研； 民事 诉讼法学、司法 制度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 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何时何地受何种 省部级及以上奖 励	2019 年 12 月获第十四届中国法学青年论坛一等奖 2018 年 7 月获第十三届中国法学青年论坛优秀奖 2018 年 1 月获第十二届中国法学家论坛征文三等奖		

主要贡献	曹建军现任法学院副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兼任诉讼法学教研室主任、教学委员会委员、第四教工党支部书记、司法案例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法学会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理事、法律文书学研究会理事、中国行为法学会理事，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特聘专家，天津、沈阳、北海、凉州等地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财经法学》学科编辑。 曹建军对本成果的贡献为： 1. 作为教工党支部书记，坚持法学教育“一融双高”的工作理念，以党建促业务，以业务强党建。担任《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专题讲授人，深刻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法理内涵与原创性贡献。依托刑民交叉研究工作坊举办 10 多期“党建+”研讨活动，聚焦“诉讼法学前沿问题”“刑民交叉案件的法律适用”等重要议题。建设法律实务论坛、检校结对团建等工作品牌，推动实体法治与程序法治交叉、刑事法治与民事法治辉映。2024 年 6 月，支部“‘三联三建’促交融，‘四同共振’强党建”获评中央财经大学第二批“亮点纷呈·比学共建”特色党支部建设活动，2025 年 6 月荣获中央财经大学 2023-2025 年度“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2. 作为教研室主任，积极组织开展课程建设、论文答辩、教学管理等各项工作，认真落实学院对本科生、研究生、博士生培养方案的改革举措。主持中央财经大学第三批“时雨微课”、2023 年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参与 2022 年度中央财经大学研究生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民事诉讼法”、2023 年度中央财经大学“十四五”校级一流本科课程、2024 年秋季“学堂在线”平台在线课程。本人获得 2023 年度中央财经大学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校级三等奖、2025 年中央财经大学第十五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三等奖。作为班主任指导的 21 级 1 班获得 2021-2022 学年“班级学风建设优秀组织奖”、2022-2023 学年“中央财经大学双优班集体”、2023-2024 学年“北京市先进班集体”。 2. 加强诉讼法学基础理论与专业实践工作，服务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学教育体系和法学理论研究体系建设。近五年在《清华法学》《现代法学》《法学家》《法律科学》《环球法律评论》《法学评论》等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 13 篇。主持国家社科后期项目 1 项，主持教育部、北京社科、中国法学会等省部级
------	--

	课题 3 项，实质性参与 2018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民事司法智能化设计的理论方案研究”（18ZDA142）、2022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民法典与民事诉讼法的协同实施研究”。参与编著《民事诉讼法实务评注手册》（法律出版社 2023 年版）、《改革开放 40 年法律制度变迁·民事诉讼法卷》（厦门大学出版社 2020 年版）。 本人签名： 2025 年 10 月 9 日
--	---

三、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第（1）完成单位名称	中央财经大学	主管部门	教育部
联系人	刘秀娟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81
主要贡献	中央财经大学是教育部直属，教育部、财政部和北京市共建的大学，是国家“双一流”建设、“211 工程”建设和首批“优势学科创新平台”项目建设高校。长期以来，学校秉持“忠诚、团结、求实、创新”的校训，传承“求真求是追求卓越”的办学理念，坚守“立德树人财经报国”的使命担当，建立起以经济学、管理学和法学学科为主体，文学、理学、工学、教育学、艺术学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体系，形成了鲜明的办学特色，为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培养了 19 万余名各级各类高素质人才，被誉为“中国财经管理专家的摇篮”。 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将理想信念教育置于人才培养首位，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各环节，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等人才培养体系，构建“大思政”工作格局。“财经类高校课程思政建设实践与研究”项目获批 2021 年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学校在系统总结“财经应用型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项目经验的基础上，构建与实施“问题导向、产教融合”应用型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以问题为导向，“产、教、研、创”四位一体有机融合，提升学生创新实践能力，实现学校培养精英人才与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使命。学校打造了包括教学质量“主体—目标—标准—要素—		

监控—反馈—改进”七个环节的“全员参与、全过程规范、全要素管理、全手段监控、全口径统计、全方位反馈、全力改进”的“七环七全”式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切实落实校院领导、教学督导、校外专家听课制度。

法学与经济学、管理学共同构成学校三大主体学科。学校高度重视法学专业建设，多次召开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讨论和研究卓越法治人才培养和财经领域法治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问题，专题研究黄大年教师团队建设问题。学校主要领导多次亲自出席法学实践基地建设、法治中国论坛等活动。

学校成立中央财经大学卓越法治人才培养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成立中央财经大学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创新基地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加强顶层设计和组织协调，建立制度保障机制，充分配置教学资源，在人才引进和师资队伍建设、办学校区和办公场地配置、教改课题经费、模拟法庭建设、外籍教师来校任教等软件和硬件上给予全方位大力支持。



四、推荐、评审意见

推 荐 意 见	该成果政治方向正确，反映教育教学规律，具有独创性、新颖性、实用性，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产生明显效果。成果完成人无政治问题、无违法违纪情形、无师德师风问题、无社会负面形象等情况。该成果经学校评审，获评校级教育教学成果奖研究生组特等奖。经研究，同意推荐其申报北京市教育教学成果奖。  推荐单位党委（盖章）  推荐单位（盖章） 2025年10月9日
评 审 意 见	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评审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